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种猪场改扩建项目

项目编号 2105-441621-04-01-359706

建设地点 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义容镇南洋村

验收单位 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种猪场改扩建项目	行业 类别	农林开发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紫金县水务局, (紫水保〔2021〕16号), 2021年10月2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变更		
施工图审查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5月开工, 2021年9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好景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赣州动福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英德市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好景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2022年6月6日，我公司（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在河源市紫金县义容镇南洋村主持召开了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种猪场改扩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好景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英德市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体工程设计单位（赣州动福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等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广东好景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提交了《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种猪场改扩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主体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汇报和补充说明，经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种猪场改扩建项目

项目位置：河源市紫金县义容镇南洋村。项目场地中心坐标为东经：东经114°46′48″，北纬23°34′16″。

建设性质：扩建项目

建设规模：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为7.65hm²，实际用地面积7.65hm²。本次工程建设分为生产区4.38hm²、辅助生产区1.51hm²、办公生活区0.43hm²、扩建生产区1.33h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配种舍、妊娠舍、分娩哺乳舍、断奶仔猪舍、生长舍、育肥舍和装猪舍，饲料库、物料库、车库、变配电室、池塘、种猪销选间、隔离猪舍、兽医室、污水与粪便处理设备、沐浴及更衣消毒间、隔离与

粪污处理区，办公楼、生活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2021年10月，我公司委托广东好景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制完成了《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种猪场改扩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1年10月21日，紫金县水务局以《关于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种猪场改扩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紫水保〔2021〕16号）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主体设计单位为赣州动福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工程的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均由该公司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

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挖填土石方总量五十万立方米以下或者征占地面积五十公顷以下的生产建设项目属于鼓励监测的项目，建设单位根据自身情况，实际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22年6月，我公司委托广东好景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该公司于2022年6月编制完成了《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种猪场改扩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验收结论如下：

（1）本项目实际扰动土地面积 7.65 hm²，运行期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7.65 hm²，全部为项目红线用地面积。

（2）本项目实际实施了工程措施排水沟 2099m，植物措施撒播草籽绿化 2.09hm²。

（3）本项目挖填总量为 6.24 万 m³，挖方总量为 3.12 万 m³，填方总量为 3.12 万 m³，无借方，无弃方。

（4）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63.15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0.20

万元已足额缴纳。

(5) 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保护率 100%，表土保护率不设置，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林草覆盖率为 27%，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批复方案的防治目标值，满足验收要求

(6) 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六项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防治目标，水土保持设施布局合理可行，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措施已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具备验收条件。

(六) 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组建议，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各参建单位代表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建议对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及时进行抚育、补植、更新，确保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有效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功能。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机构为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人员为其公司相关人员。目前有关水土保持的管理责任落实较好，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有一定的保证。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成 员		广东好景工程咨询管理有限 公司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河源兴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好景工程咨询管理有限 公司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英德市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 司			施工单位
		赣州动福源农牧科技有限公 司			主体工程 设计单位